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陳麗如

電話：06-2991111#8330

電子信箱：liju100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官田區官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604292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基隆市政府有關太平國小奉令自106學年度（106年8月1日）停辦，請轉知貴校欲參加市外介聘之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基隆市政府106年4月21日基府教前貳字第106011408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啟智學校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